

## 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8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8年3月22日开始支付自2017年3月22日至2018年3月21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并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30%提前偿本金。为保证付息及提前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债券简称：12合肥高新债

3、债券代码：1280066.IB

4、发行人：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12亿元

6、债券期限：：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即自债券发行后第5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和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7、债券利率：7.98%

8、付息日：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2日(如遇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

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60 号 6 楼

法定代表人:蔡霞

联系人:范成贵、冯铁

联系电话:0551-65321196/65367665

传真:0551-65326509

邮政编码:230088

2、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王晓峰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0 号润枫德尚 6 号楼  
3 层

联系人：付甫祥、胡津衍

联系电话：010-64818572、010-64818398

传真：010-64818501

邮政编码：100101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人：骆晶、李振铎

联系电话：010-88170742、010-88170208

邮政编码：100033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之盖章页）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2018年3月9日

